

烟台市牟平区垃圾综合处理有限公司2023年度法律顾问服务询比采购（二次公告）询比公告

烟台市牟平区垃圾综合处理有限公司根据采购工作安排，就下述项目组织询比采购，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询比工作。

一、标段（包）名称：烟台市牟平区垃圾综合处理有限公司2023年度法律顾问服务询比采购（二次公告）

二、标段（包）编号：20230903030164963001001

三、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四、采购人（采购组织人）：烟台市牟平区垃圾综合处理有限公司

五、代理机构：无

六、项目概况：

（一）资金来源：自筹

（二）项目概况：设计日处理城市生活垃圾800t，年处理生活垃圾33万t

七、服务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八、服务主要技术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九、服务工期或期限要求：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

十、服务地点要求：合同签订后一年

十一、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一）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二）其他资格要求：1. 资质要求：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2. 业绩要求：投标人提供自2020年1月1日（含）至今具有2个年度法律顾问服务类业绩（须提供合同证明，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4. 信誉要求：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5. 其他要求：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询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询比。

十二、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十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一）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9月13日 到 2023年09月15日23时59分

（二）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选择本项目进行报名，完成平台服务费缴纳后，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十四、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响应文件递交菜单完成线上报价并递交响应文件。

十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9月19日 09时30分

十六、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免收。

十七、平台操作说明：

（1）凡是拟参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ebidding.cecep.cn/>）上完成注册审核后，方可办理在线报名、缴纳平台服务费后获取采购文件。

（2）电子采购平台技术服务热线：4009280095

十八、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对外发布

十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烟台市牟平区垃圾综合处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武宁镇王从曲村对面	
联系人:唐桂竹	
电话:19953513226	
邮箱:tanguizhu@126.com	